



水務監督辦事處
Office of the Water Authority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七號入境事務大樓
Immigration Tower, 7 Gloucester Road, Hong Kong.

電子郵件 wsdinfo@wsd.gov.hk
e-mail

電話 2829 4446
Telephone

圖文傳真 2824 0578
Facsimi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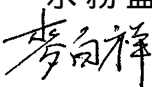
檔號 (51) in WSD 3318/50 Pt. 4
Reference

致：各持牌水喉匠及認可人士

水務署通函第 6/2002 號

內部食水管的清潔及消毒

隨函附上內部食水管的清潔及消毒指引乙份，以供參考。

水務監督
( 代行)

副本存：WSD 3608/9/27/95

WSD 1612/4/72

二 二年八月二十六日

整套水務署通函可於本署網頁：<http://www.info.gov.hk/wsd/circltrs/index.htm> 下載

內部食水管的清潔及消毒

使用新敷設的內部食水管前，須先行清潔及消毒，直至水務監督滿意為止。在完成水管維修保養工程後，如可能曾有外來物質掉進水管內，亦須在恢復供水前，為水管進行清潔及消毒。現將清潔及消毒受影響水管的指引臚列如下，以供參考：

(a) 新敷設的食水管

- (1) 清除水管內的所有外來物質，把水緩緩注入水管內，然後進行所需的水壓測試。如測試結果令人滿意，應清潔水管內部，並以食水沖洗。凡屬直徑小於 600 毫米的長水管，應加以洗擦，以清除管內的污垢及因不慎留下的物質，然後以食水沖洗。
- (2) 以均勻的漂白粉溶液注滿水管，以便進行消毒。至於漂白粉溶液的濃度，必須達到當水管注滿水時，水中游離氯氣的濃度最少有一百萬分之三十的要求。讓水管持續消毒二十四小時，然後徹底以食水沖洗。
- (3) 與水務監督的水務化驗師作出安排，以便收集水樣本進行細菌及化學分析。有關聯絡人的詳情如下：

地區	聯絡人	電話號碼
香港及離島	化驗師/濾水(1)	2891 9276
九龍及新界東	化驗師/濾水(2)	2691 7689
新界西	化驗師/濾水(3)	2450 6121

倘若化驗結果令人滿意，水務監督會通知持牌水喉匠，水管便可使用。

- (4) 為避免可能受到污染，水管須於完成消毒後的七天內付諸使用。因此，持牌水喉匠宜給予水務化驗師充裕時間進行收集及分析水樣本的工作，並避免在臨近長假期時作出消毒安排。

(b) **食水管的維修保養**

- (1) 確保喉坑開掘面不會接觸到管身，並清除食水管內的所有外來物料。倘若喉坑遭水浸，須把水抽出坑外。
- (2) 以漂白粉溶液清潔外露的管端內面和更換的水管，而溶液中的游離氯氣濃度最少須達一百萬分之三十。
- (3) 把均勻的漂白粉溶液注入關閉作維修保養的管段內，以便進行消毒。至於漂白粉溶液的濃度，必須達到當水管注滿水時，水中游離氯氣的濃度最少有一百萬分之三十的要求。把水注入管內，注滿後，再將之隔離。讓水管持續消毒最少三十分鐘。消毒後，以食水徹底沖洗水管，然後利用消防龍頭或排水管把水排走；倘若無此設備，可使用臨時停用的支水管。